### 因應 0508 校園更新規範-給家長的一封信(1110511)

### 親愛的家長您好:

校園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(COVID-19)疫情調整防疫措施自5月8日 起配合教育部及臺南市規範更新,下列幾件事項與您說明,並請您協助配合:

#### Q1:學校只匡列自主應變者

- 只有確診者的同住親友是密切接觸者,需進行居家隔離。密切接觸者名單由確診者自行通報至衛生所,並非由學校匡列,確診者及同住親友之快篩劑由衛生所提供。依據臺南市教育局公告(編號 197000),公費快篩劑領取之適用對象為:經校方列為「自主應變者」。
- 學校只匡列自主應變者,不匡列密切接觸者,也不開立居家隔離單給學生或家長。

#### Q2:若確診者為孩子的同班同學

- 自5月8日起,若班上有確診者,確診者的同班同學及導師,將列為自主應變者,給予3日防疫假不到校,該班級進行同步或非同步課程,無需
  列居隔,學校不會開立居家隔離單給學生或家長。
- 學校將自主應變者造冊後至中心學校領取公費快篩劑後,並另行通知家長 到校領取快篩劑,每位師生1人1劑,家長沒有。
- 學生於復課前一天晚快篩陰性並告知導師留存,次日復課。

# Q3:若確診者是孩子的課後社團、課後才藝、學習扶助班同學

孩子參加校內課後社團、課後才藝、學習扶助時,若與確診個案於「確診前2日內」有摘下口罩共同活動15分鐘以上,經學校列為自主應變者之學生,將進行3日防疫假不到校,並由學校提供學生1人1劑快篩劑,家長不領快篩。

# Q4:若確診者是您、您的家人或您的孩子

● 若您的孩子確診

確診孩子進行7天居家照護+7天自主管理,後面7天自主管理可到校, 唯本校防疫專責小組決議:須於到校前一天晚上快篩陰性,第8天方可上 學,陰性證明請傳給導師確認。【註:確診者及親友之快篩試劑由衛生所 提供。】

請您在<u>自主回報疫調系統</u>中,將孩子的校內手足填報為密切接觸者, 並將衛生所開立給手足的居隔單日期告知導師,以利後續復課及供餐事宜。 確診孩子校內手足(密切接觸者),進行3天居家隔離+4天自主防疫, **後面4天自主防疫不可以到校**(教育部暨臺南市公文規範),學生於自主 防疫期滿日快篩陰性,次日方可上學,陰性證明請傳給導師確認。

若您或其他家人確診,務必將孩子填報為密切接觸者,請孩子衛生所開之立居隔單內容讓導師知悉,並轉知學校。若您未填報,學校將無從得知更多訊息,無法與您一同照護孩子的健康與學習狀況。

### Q5:若您接到校外補習班、校外安親班或才藝班電話

- 依照教育部暨臺南市最新規範,上述校園規範,校外補習班、安親班與課 照中心比照辦理。
- 如果把校外補習班、安親班或才藝班想像成一間學校機構,該機構自有其 防疫專責小組或防疫長,負責匡列事宜並決定停課日期。若您對於校外機 構的匡列原則或日期有疑問,請逕洽該機構之防疫長。
- 如果補習班/安親班/才藝班的防疫長匡列您的孩子為自主應變者,請您務必告知學校及導師下列事項:

#### 1.【學生姓名班級座號】 2.【學生被通知停止實體授課是哪三天】

- 請您告知補習班/安親班/才藝班,依據臺南市教育局公告(編號 197000)規範,補習班/安親班/才藝班應通報學生原就讀學校,學校才能據以請領快篩。
- 若補習班/安親班/才藝班只通知您孩子有接觸到確診者,但未匡列孩子為 自主應變者,依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5月7日發布圖卡,孩子只需要進行 自我健康監測即可,可正常生活、正常到校。

### Q6: 其他說明

- 本校依據校依據最新教育部暨臺南市公文隨時更新辦理。
- 轉知教育部【校園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(COVID-19)疫情調整防疫措施(高級中等以下學校)Q A 111.05.07】:

# 第6項:如有學生快篩陽性,學校得比照確診個案處理。

**因此,若您得知孩子快**篩陽性當日,就請讓孩子在家休息,並盡快告訴導師,以利後續停課事宜。

# 第13項:如學生家長基於防疫考量,是否可以自行幫其子女請防疫假?

為因應各地區學校疫情狀況與各家庭面臨問題情形殊異,學生家長如 有基於防疫目的,為其子女向就讀學校請假者,學校可個案認定並給予防 疫假,不納入學生個人出缺勤紀錄,亦不會因此扣減其學業成績評量。

祝 闔家平安